**路桥工程公司食堂用品（固定品类）年度采购项目**

**交易文件**

 **（电子交易标）**

编号:LQGC2024-GK-XCY1027

**杭州萧山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交易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交易公告**

项目概况

路桥工程公司食堂用品（固定品类）年度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xsnbsc.lecaiyun.com/）（下载）交易文件，并于2024年12月04日09点3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EF%BC%8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1%E5%B9%B4)（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QGC2024-GK-XCY1027

**项目名称：**路桥工程公司食堂用品（固定品类）年度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149980元

**最高限价：**149980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路桥工程公司食堂用品（固定品类）年度采购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149980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交易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交易文件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交易：（ ）是；（√）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交易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潜在供应商能独立完成本项目）。

**三、获取交易文件**

**时间：**/至2024年12月0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交易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04日09点30分 （北京时间）

**交易地点（网址）：**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xsnbsc.lecaiyun.com/）

**交易时间：**2024年12月04日09点30分

**交易地点（网址）：**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xsnbsc.lecaiyun.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交易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交易文件之日或者交易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交易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电子交易（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交易：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交易活动，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②交易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交易（采购）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交易文件；④响应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响应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交易文件的供应商进行交易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交易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交易文件纸质版；⑧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供应商在交易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交易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备份响应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交易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响应文件”；⑨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交易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杭州萧山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萧山区风情大道木尖山隧道北口东侧100米

项目联系人（询问）：郭佳羽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369722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省建设工程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江干区环站东路97号云峰大厦1幢13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童桦栋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7857571599

质疑联系人：李佳虹

质疑联系方式：15988861129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 √ )A货物类。 |
| 2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路桥工程公司食堂用品（固定品类）年度采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行业；行业划分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 3 | **分包** | **（√）**B不同意分包。 |
| 4 | **交易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
| 5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
| 6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
| 7 |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根据交易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交易无效。（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交易文件要求提供。 |
| 8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交易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响应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交易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响应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交易无效：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响应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9 | **备份响应文件** | 备份文件是否收取：不收取 |
| 10 |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 本次代理服务费用由成交人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共计4000元，费用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 |
| 11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收取1%，合同签订后支付，履约完成后无息退还。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 12 | **资格审查** | 本项目由采购人进行资格文件。 |
| 13 | **质疑接收人及答复** | 采购人、采购机构质疑接收人、联系方式：详见公告线上提交质疑方式：乐采云(萧采云)线上质疑路径：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请使用ca签章在每一页质疑文件中加盖电子公章，上传完整附件。本项目涉及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及采购过程中有关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等事项由采购人进行答复。涉及流程规范性、组织程序等相关事项，由采购机构进行答复。 |
| 14 | **特别说明** | **本项目通用总则条款与前附表等专用特别规定有冲突之处，以专用条款（特别规定）为准**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交易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交易、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审、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交易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机构”系指交易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机构。

2.3 “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交易、参加交易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供应商电子签名指供应商电子公章；“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交易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询问、质疑、投诉**

3.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3.2供应商质疑

3.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交易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2.2供应商认为交易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3.2.2.1对交易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交易文件之日或者交易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3.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2.3.4事实依据；

　　3.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3.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3.2.4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3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 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3供应商投诉

3.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3.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二、交易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4．交易文件的构成**

4.1交易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4.1.1交易公告；

4.1.2供应商须知；

4.1.3采购需求；

4.1.4评标办法；

4.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4.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交易文件的组成部分。

**5.交易文件的澄清、修改**

5.1已获取交易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交易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5.2 采购机构对交易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交易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交易截止时间和交易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交易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交易**

**6.交易文件的获取**

详见交易公告中获取交易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交易文件售价。

**7.交易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交易前答疑会的，潜在供应商按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交易前答疑会。

**8.交易保证金:**

**本项目交易保证金****不收取。**

**9. 响应文件的语言**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资格文件**：

10.1.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0.1.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0.2 商务技术文件：

10.2.1响应函；

10.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0.2.3符合性审查资料；

10.2.4交易标的清单；

10.2.5商务技术偏离表；

10.2.6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0.2.7项目实施计划：详细的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或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等）；

10.2.8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10.3**报价文件：**

10.3.1交易一览表（报价表）；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交易无效；**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交易的，交易无效。**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

11.1响应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交易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11.2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交易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1.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2.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2.1响应文件按照交易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交易无效**。

12.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交易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交易文件对响应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3. 响应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3.1 供应商应当在交易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交易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交易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3.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交易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13.3采购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供应商以前在交易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交易截止期。

**14.备份响应文件**

不收取备份响应文件

**15.响应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交易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交易无效：

**16.交易有效期**

16.1交易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交易有效期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交易有效期的，交易无效。**

16.2响应文件合格投递后，自交易截止日期起，在交易有效期内有效。

16.3在原定交易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交易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交易无效。

**四、交易、资格审查**

**17.交易**

17.1采购机构按照交易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交易，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交易。

　17.2交易时，电子交易平台按交易时间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7.3**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18、资格审查**

18.1交易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18.2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8.3供应商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响应无效。

18.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8.5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19、信用信息查询**

19.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交易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19.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交易文件一起存档。

19.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采购活动。

19.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0.**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交易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供应商对交易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交易文件的供应商，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成交的供应商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交易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1.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2. 成交通知与成交结果公告**

22.1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成交通知。

22.2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人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22.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3. 合同的签订**

23.1 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交易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3.2成交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成交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3.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3.4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3.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交易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签订。

**24.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5.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5.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5.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5.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5.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5.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7.验收：**采购人应当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属于实质性要求条款的，请用符号“▲”标明，否则属于非实质性要求。

“★”系产品采购项目中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

**一、交易一览表**

**标项：一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最高限价 | 备注 |
| 1 | 大米 | 不少于25kg/袋 | 袋 | 400 | 145 | 数量暂定，按实结算 |
| 2 | 食用油 | 不少于5L/瓶 | 瓶 | 410 | 150 |
| 3 | 鸡精 | 不少于1000g/袋 | 袋 | 170 | 34 |
| 4 | 味精 | 不少于1000g/袋 | 袋 | 170 | 20 |
| 5 | 生抽 | 不少于1L/瓶 | 瓶 | 240 | 22 |
| 6 | 老抽 | 不少于1.8L/瓶 | 瓶 | 210 | 22 |
| 7 | 醋 | 不少于500ML/瓶 | 瓶 | 190 | 7 |
| 8 | 料酒 | 不少于2L/瓶 | 瓶 | 160 | 20 |
| 9 | 蚝油 | 不少于700g/瓶 | 瓶 | 170 | 8 |
| 10 | 腐乳 | 不少于300g/瓶 | 瓶 | 270 | 9 |
| 11 | 盐 | 不少于300g/袋 | 袋 | 800 | 3.5 |

**二、交易需求**

**（一）技术需求
1、食堂用品(固定品类) 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参考品牌 |
| 1 | 大米 | 不少于25kg/袋 | 袋 | 400 | 福临门、十月稻田、柴火大院或相当于 |
| 2 | 食用油 | 不少于5L/瓶 | 瓶 | 410 | 鲁花、胡姬花、长寿花或相当于 |
| 3 | 鸡精 | 不少于1000g/袋 | 袋 | 170 | 太太乐、厨邦、莲花或相当于 |
| 4 | 味精 | 不少于1000g/袋 | 袋 | 170 | 莲花、西湖、太太乐或相当于 |
| 5 | 生抽 | 不少于1L/瓶 | 瓶 | 240 | 厨邦、李锦记、千禾或相当于 |
| 6 | 老抽 | 不少于1.8L/瓶 | 瓶 | 210 | 厨邦、李锦记、千禾或相当于 |
| 7 | 醋 | 不少于500ML/瓶 | 瓶 | 190 | 恒顺、李锦记、双鱼或相当于 |
| 8 | 料酒 | 不少于2L/瓶 | 瓶 | 160 | 会稽山、千禾、厨邦或相当于 |
| 9 | 蚝油 | 不少于700g/瓶 | 瓶 | 170 | 海天、千禾、厨邦或相当于 |
| 10 | 腐乳 | 不少于300g/瓶 | 瓶 | 270 | 莲丰、三和四美、咸亨或相当于 |
| 11 | 盐 | 不少于300g/袋 | 袋 | 800 | 中盐、雪涛、雪天或相当于 |

注：

**（1）清单数量为采购人暂定数量，最终费用按实际配送的数量（经采购人认可后）与交易单价（单价不作调整）的乘积计算，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报价风险。**

**（2）清单中“不少于”字样，包含本身。**

**（3）除交易文件标注的参考品牌外，欢迎其它能满足本项目参数规格且与所注品牌相当的产品参与。**

**（4）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服务须与响应文件中承诺一致，不得以次充好、偷工减料。**

# （二）商务需求

2.1交货（服务）时间及地点

▲(1)供货（服务）期为：**每批订单发起后三天内供货**。配送地址：1、浦阳镇骨干林道项目部：浦阳镇东思线与新宾路交叉口北60米；2、所前镇拌和中心：所前镇联东路与袄所线交叉路口往东南约80米；3、五联设施班：新塘街道五联村陈瑞路529号（超限运输检测站旁，太平洋钢结构对面）；4、靖江街道东片项目部：靖江街道靖江殿路32号；5、蜀山街道行政：蜀山街道风情大道木尖山隧道北口东侧100米处。 注：以上每处都需送货上门。发票每处每月分别开票，需附送货清单。到货含税价。具体以采购人实际通知为准。

##  ▲（2）服务期要求：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实施“双控原则”，即合同数量和合同有效期（一年）双向控制，其中任意一项指标达到合同，即合同终止。

**2.付款方式**

**按批次支付，采购人验收合格后30日内一次性付清，每批按照实际配送数量\*响应单价，按实结算，具体在合同中明确。**

▲3、报价：

（1）本项目按折扣率（非下浮率）形式报价，最高折扣率是100%，超过最高折扣率作无效响应标处理。

供应商根据自身能力报出货物的折扣b%（注：b值至多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货物金额＝b%×单价最高限价。

（2）本项目最高折扣：100%。

1. **评标办法**

## 评审办法前附表

**商务技术分（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和标准 | 分值区间 | 主观客观分 |
| 商务资信（16分） | 1 | 2021年7月1日起至今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合同，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0-3 | 客观分 |
| 2 | 具有质量保证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售后服务认证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5分。（须在认证有效期内，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0-5 | 客观分 |
| 3 | 供应商具有食品卫生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须在有效期内，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0-1 | 客观分 |
| 4 | 经营场地、设施设备情况：1）场地：自有或租赁仓库得1分，面积大于200㎡的得2分。证明材料：仓库所有权证明资料或租赁合同。证明材料：仓库所有权证明资料或租赁合同。 | 0-2 | 客观分 |
| 5 | 供应商购买并在有效期内的“食品安全责任险” 累计赔偿限额3000万元及以上的得2分；累计赔偿限额1000（含）-3000万元（不含）的得1分；累计赔偿限额1000万元以下不得分。（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保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0-2 | 客观分 |
| 6 | 具有独立检测室及检验设备得1分，有专业检测员证书的，每提供一个人员得一分，最高得2分。本项目共计3分。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检测室照片、设备发票、人员证书及近3个月本单位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 0-3 | 客观分 |
| 技术（54分） | 7 | 整体服务方案：供应商的整体方案能够完全响应交易文件要求，方案可行性，可操作性强，以及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条件进行的，得6-9分；方案可行性、可操作性一般的，得3-6分；方案不可行，无可操作性的，得0-3分。 | 0-9 | 主观分 |
| 8 | 售后服务：1.根据供应商承诺补货、退货、换货整体方案及时间综合打分，合理优秀得2.5-4分，良好得1-2.5分，一般得0-1分，不提供不得分。2.承诺所供商品剩余质保期大于总质保期的5%得4分，否则不得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0-8 | 主观分 |
| 9 | 配送实施方案：总体部署（0-3分）方案合理优秀得3分;一般得1-2.9分；供货措施（0-2分）方案合理优秀得2分;一般得1-1.9分；运输方案（0-2分）方案合理优秀得2分;一般得1-1.9分；现场管理计划（0-2分）方案合理优秀得2分;一般得1-1.9分； | 0-9 | 主观分 |
| 10 | 应急实施方案：针对应急突发事件的响应时间、调配人数与处理方案的合理性等综合打分，合理得6-9分，一般可行得3-9分，欠缺得0-3分。 | 0-9 | 主观分 |
| 11 | 合理化建议：合理化建议系统完整、科学严谨；合理化建议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2-8分；合理化建议不太完整，有偏差，建议针对性、可操作性不强的，得1-1.9分；无合理化建议的，得0-0.9分。 | 0-8 | 主观分 |
| 12 | 货物渠道：所供货物的具有进货渠道，追溯及索证证明的。每个得0.5分，最高得1.5分。证明材料：提供与上级供应商的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0-1.5 | 客观分 |
| 13 | 满意度评价：供应商自2021年7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供货服务业主单位评价的，且评价为满意或90分及以上的，每个得0.5分，最多得1.5分。证明材料：合同及业主盖章的评价意见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评价意见表落款时间为准，同一业主不重复得分。 | 0-1.5 | 客观分 |
| 14 | 供应商具有产品质量情况的保证措施的，并根据产品质保期，可实现程度强的，得4-8分；有产品质量情况的保证措施的，并根据产品质保期，可实现程度较强的，得2-3.9分；无产品质量情况的保证措施的，且无根据产品质保期，无可实现程度的，得0-1.9分。 | 0-8 | 主观分 |

**价格分（30分）**

|  |  |
| --- | --- |
| 价格权值 | 计算方法 |
| 价格权值=0.30 | 最低有效响应价格为评审基准价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权值×100（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2位） |

例如：各供应商响应报价为：90%、91%、92%...95%时，则90%为评审基准价。

**备注：**1、评分条款中涉及的业绩、荣誉、人员、社保等分公司均有效。

2、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均不予认可。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

3、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 一、评审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综合评估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 二、评审标准

2. 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三、评审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审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交易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交易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审委员会应当按照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审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 3.4报价评审。

3.4.1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响应文件中交易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交易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交易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响应无效。

3.4.3响应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响应无效。

3.4.4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估法的，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3.6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四、评审中的其他事项

4.1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委员会和供应商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响应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4.2.1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响应文件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4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

4.2.5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

 4.2.6响应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7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8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9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响应的；

4.2.10供应商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1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4.2.12响应文件不满足交易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3 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相关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交易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6.修改交易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审委员会发现交易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交易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审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机构确认后，将修改交易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违法行为，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2已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但尚未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没有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3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没有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成交、成交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交易编号：（采购编号）】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潜在供应商能独立完成本项目）。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交易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响应函…………………………………………………………………………（页码）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4)交易标的清单…………………………………………………………………（页码）

（5）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6）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7）项目实施计划：详细的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或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等）…………………………………………………………………（页码）

（8）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它文件和资料………………………………………（页码）

**一、响应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交易编号：（采购编号）】交易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交易。为此：

1、我方承诺交易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响应文件在交易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响应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符合性审查资料；

2.2.4 交易标的清单；

2.2.5商务技术偏离表；

2.2.6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2.7项目实施计划：详细的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或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等）；

2.2.8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2.3报价文件

2.3.1交易一览表（报价表）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交易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4.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交易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交易编号：（采购编号）】采购交易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三、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响应文件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2 |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交易有效期不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交易有效期。 | 响应函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3 | 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交易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交易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四、交易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型号（如果有）** | **规格配置详细说明**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交易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响应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供应商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供应商响应交易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六、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交易要求参加交易。在这次交易过程中和成交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交易、成交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项目实施计划：详细的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或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等）；**

**八、服务、技术支持承诺；**

**九、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交易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一、交易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交易文件要求，我们，本响应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响应，我方承诺按照如下交易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交易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参数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响应报价（折扣率%） | 单价 | 品牌 | 备注 |
| 1 | 大米 | 不少于25kg/袋 | 400 | 袋 |  |  |  |  |
| 2 | 食用油 | 不少于5L/瓶 | 410 | 瓶 |  |  |  |
| 3 | 鸡精 | 不少于1000g/袋 | 170 | 袋 |  |  |  |
| 4 | 味精 | 不少于1000g/袋 | 170 | 袋 |  |  |  |
| 5 | 生抽 | 不少于1L/瓶 | 240 | 瓶 |  |  |  |
| 6 | 老抽 | 不少于1.8L/瓶 | 210 | 瓶 |  |  |  |
| 7 | 醋 | 不少于500ML/瓶 | 190 | 瓶 |  |  |  |
| 8 | 料酒 | 不少于2L/瓶 | 160 | 瓶 |  |  |  |
| 9 | 蚝油 | 不少于700g/瓶 | 170 | 瓶 |  |  |  |
| 10 | 腐乳 | 不少于300g/瓶 | 270 | 瓶 |  |  |  |
| 11 | 盐 | 不少于300g/袋 | 880 | 袋 |  |  |  |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交易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交易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交易无效。**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一栏中，货物类项目填写规格型号，服务类项目填写具体服务。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附件1：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2：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

**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供应商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交易编号：（采购编号）】交易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响应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响应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响应单位“XX专用章”（印模）